

臺北市 105 學年度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「與良師有約」活動計畫

一、依 據

- (一) 臺北市資優教育白皮書
- (二) 臺北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 105 學年度工作計畫

二、目 的

- (一) 藉由與良師互動，提供學生典範學習機會及涵養立人達人之人生觀。
- (二) 透過對良師生涯歷程之瞭解，提升學生自我期許，裨益其生涯發展。
- (三) 藉由校際師生交流、互動，促進學生溝通、表達之自信與能力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- (二)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國民小學
- (三) 協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（資優教育資源中心）

四、活動主題、地點、時間及流程

- (一) 活動主題：樂舞的創意與探索
- (二) 活動地點：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國民小學（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2 號）
- (三) 活動時間及流程

日期	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	地點
105 年 11 月 23 日 (三)	13:00-13:20	報 到	敦化國小 蔡惠如主任	敦化國小音樂廳
	13:20-13:30	開 幕 式	教育局特教科 曾淑姿科長 資優中心 王曼娜主任 敦化國小 柯文賢校長	
	13:30-14:00	維也納旅人～ 彈奏舞動的人生	中華音樂舞蹈暨表演 藝術教育協會 執行長 邱健凱老師	
	14:00-15:10	身體樂器～ 肢體敲打碰		
	15:10-16:20	模仿、探索、即興、創新 ～聽動舞		
16:20~16:30	心得分享與回饋			

五、參加對象：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高年級學生，每校薦派 1-2 人，本活動名額為 80-100 人，各校請依下列條件順序薦派之：

- (一) 經本市鑑定通過之一般智能、藝術才能資優生。
- (二) 參加藝術人文相關活動表現優良之學生。
- (三) 喜好藝術人文或對活動主題感興趣，並經師長推薦有具體表現或潛能之學生。

六、報名方式

- (一) 請各校業務承辦人於 105 年 11 月 4 日 (五) 前，將填妥之報名表以聯絡箱 (號碼：003) 逕送至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國小特教組收 (聯絡電話：02-2741-4065 轉 153)。
- (二) 將依報名資格推薦順位錄取學員至額滿為止，請把握時限儘速報名，錄取結果將於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國小網站公告。(若報名人數超過 100 人，將依 1.報名資格推薦順位及 2.資料送達順序之條件，依序錄取，請儘早完成報名手續並將資料送達本校彙辦。)

七、活動經費：由臺北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 105 年度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八、本計畫陳報教育局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**臺北市 105 學年度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「與良師有約」活動
報名表**

就讀學校				推薦順位	
承辦人員	填表日期	年 月 日		聯絡方式	(O) (Cell) (E-mail)
姓名	班級	年 班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緊急聯絡人	關係			聯絡電話	(H) (Cell)
報名資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經本市鑑定通過之一般智能、藝術才能資優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參加藝術人文競賽或相關活動表現優良之學生(本項由就讀學校審核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喜好藝術人文或對活動主題感興趣,並經師長推薦之學生 (勾選本項者,請推薦教師簽名並填寫推薦內容)				
家長同意書	茲同意本人子弟_____參加本項活動,在活動期間內督促子弟遵守承辦單位之規定並全程參加。並同意承辦單位因記錄活動需要,無償使用本人子女肖像(包含照片及動態影像),並得以展覽、宣傳、相關印刷品製作及光碟或數位化方式重製。 此致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國民小學</p> 家長簽章: _____				
推薦內容	(符合報名資格3者必填)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推薦教師簽名: _____</p>				

承辦人

處室主任

校長

※請各校業務承辦人於 105 年 11 月 4 日 (三) 前,將填妥之報名表以聯絡箱 (號碼:003) 逕送至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國小特教組收 (聯絡電話:02-27414065 轉 153)。